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尼得科冲压自动化设备（浙江）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 308115
用人单位名称	尼得科冲压自动化设备（浙江）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平湖经济开发区繁荣路 550 号内 3-4 号楼	联系人	朱丽叶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姜一峰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姜一峰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沈宇峰, 应炜		
调查时间	2023-08-18	用人单位陪同人	朱丽叶
检查范围	加工车间、新车间、组立车间		
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乙苯, 乙酸丁酯, 乙酸乙酯, 二甲苯, 其他粉尘, 噪声, 异丁醇, 溶剂汽油, 甲苯, 硫酸钡, 苯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姜一峰, 张锋, 莫智高, 应炜, 胡家君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3-08-21 至 2023-09-09	用人单位陪同人	朱丽叶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有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≥ 80 dB（A）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加工车间清洗岗位、去毛刺岗位、加工中心岗位、研磨岗位、行车岗位、喷砂岗位、组立车间清洗岗位、吹枪岗位、打磨岗位、加工中心岗位、新车间加工中心岗位的 8h/d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（A）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粉尘及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5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2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3 年 09 月 21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企业门口留影